

武汉市汉阳区财政局文件

阳财党组〔2026〕3号

汉阳区财政局关于2025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5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汉阳区财政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法治建设重大部署，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密围绕重点工作，认真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相关要求，积极推进我局法治建设，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为我区财政工作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一、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一）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中关于法治建设重大部署，通过局党组会议第一议题、理论学习组学习议题，深刻认识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坚持带头学法、科学决策、

规范执法，紧紧围绕区委依法治区工作部署和具体要求，充分认识法治建设对建立现代财政管理体系的重要作用，全面履行财政法治建设主体责任，从预算管理、政府债务管理、政府采购、绩效评价，到重大事项决策、政策项目执行，将法治建设贯穿财政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召开党组会议研究法治建设重点工作。坚持做好定期学法、年终述法工作。

（二）持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建设

落实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抓好《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等党内法规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财政法律法规学习，着力建立健全运行机制，强化法治组织保障。强化财政干部的法治理念，鼓励督促干部职工登录网络培训平台学习相关法律法规，提高思想理论水平和业务素质。开展财政普法宣传，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

（三）加强政府采购诚信体系建设

加强政府采购领域信息公开，要求区属各部门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公示制度规定，并安排法规专员对涉及会计信息质量、政府采购等行政公示事项的财政决定文书进行严格审核，提升财政业务水平，加强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学习宣传，组织区属单位政府采购工作分管领导和经办人员开展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业务知识培训，邀请市财政局政府采购处负责同志进行授课，不断提高业务能力和依法依规采购意识。

（四）积极发挥财会监督作用

深入开展会计信息质量专项监督检查。聚焦党中央重点关注领域，以“零容忍”的态度严厉打击财务造假，联合监管力量，做到重要线索一查到底、重大问题问责处理，制定《2025年度汉阳区会计和评估监督检查工作方案》，按省厅规定选择一家国企、三家行政事业单位开展重点检查，对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国有资产、内控制度等方面进行全面检查，出具检查报告，督促被检查单位立行立改，切实履行财政部门会计监督职责，进一步规范单位开支行为，建立健全单位内控制度。

（五）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

全面贯彻落实“放管服”工作要求。从优化准入服务、清理证明事项、推广业务网上办理等方面优化代理记账审批服务。全面实施全流程网办，让具备从事代理记账申请资格条件的企业及时办理许可申请。优化营商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组织区属单位深入开展“政府购买服务实施情况专项整治工作”和“政府采购违反统一市场建设专项整治工作”。认真清理政府采购领域妨碍公平竞争的有关文件、政策。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财政部门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加强政府采购监督、压实采购人主体责任，助力扶持和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

（六）深入推进政务公开

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持续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积极运用各类政务服务平台以及行政执法平台，开展财政相关政策宣传、信息公开、结果公示等工作。结合财政职

能落实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升涉企惠企和便民利民政策的到达率、知晓率。通过政务服务网站公开我局政务服务事项，通过汉阳区政府网站公开汉阳区政府和部门预决算以及各类财政税费政策文件，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二、存在问题

2025年我局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取得一定成效，但是距离上级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要求与目标仍存在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推进财政管理工作的能力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全局干部职工需要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强对财政法律法规的学习，不断提高依法理财科学理财的能力水平。二是执法人员的执法业务能力仍需进一步提高。执法人员专业化培训较少，行政执法业务知识需要进一步强化。要进一步加强执法人员队伍建设，加强执法人员培训，不断强化行政执法队伍保障。三是普法宣传工作方式方法比较单一。要进一步丰富普法宣传工作的方式方法，提高普法宣传覆盖率、广度和深度，加强普法工作的时效性，提升实际宣传效果。四是法治政府建设机制还不够完善。要进一步加强法治政府制度建设，加强法治人员力量配备。

三、2026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计划

（一）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四中全会关于法治建设重大部署，深入学

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区委全面依法治区重点工作，持续推进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二）做好“双随机、一公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的发布及数据更新工作，持续提升我局依法行政能力建设，规范行政执法行为，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进一步加强我局行政执法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建设，不断提高机关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建立健全政务公开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对相关申请按时做出答复。此外，按时编制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工作年度报告并定期更新。

（三）继续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切实优化“八五”财政宣传教育机制。一是加强基层普法力度，在兼顾普法工作覆盖面和精准度的同时，探索在互联网时代更加行之有效的宣传途径，进一步扩大宣传的覆盖面和影响力。二是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交流，积极开展“宪法宣传周”普法活动，利用内外普法相结合的方式，以党组中心组学法带动全员普法，发挥宣传传播效应，增强学法效果。

武汉市汉阳区财政局

2026年2月13日